

## 德力西新疆交通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德力西新疆交通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临时）会议（以下简称“会议”）通知和材料于2018年12月13日以传真、专人送达、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18年12月19日下午在乌鲁木齐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头屯河区）高铁北五路236号乌鲁木齐国际公铁联运汽车客运站2楼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应出席会议董事9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9人（其中现场出席的董事5人；通讯出席4人，董事胡煜镞先生、甄振邦先生、李伟东先生、吕永权先生通讯表决）。公司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会议由董事马跃进先生通讯主持，经参加会议董事认真审议后形成以下决议：

一、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根据表决结果，王仲鸣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有效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王仲鸣先生的个人简历详见公司登载于《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的《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38）。

二、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与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房屋征收与补偿管理办公室签署〈关于延期付款的协议书〉的议案》。

根据表决结果，本着谅解与协作原则，公司决定与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房屋征收与补偿管理办公室（以下简称“征收办”）就碾子沟片区征收与置换重组交易涉及的货币补充款6,611万元支付事宜签署《关于延期付款的协议书》。协议约定：征收办承诺在2019年2月4日前向公司一次性支付6,611万元（大写：陆仟陆佰壹拾壹万元整）；征收办未能在前述承诺的期限内付清6,611万元的，自《征收补偿与置换协议》约定的应付款之日起，承担违约责任。

根据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就本次重组交易对公司董事会的授权事项第二项内容“（二）修改、补充、签署、递交、申报、执行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有关的一切协议、合同和文件，批准、签署有关估值报告、审计/审核报告等文件的修改，办理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申报事项；”，公司董事会有权就本补充协议进行审议并签署，无需再次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特此公告。

德力西新疆交通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2月20日